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10时以通讯方式如期召开，参加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廖廷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表决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选举马卫民先生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马卫民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后，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更新如下。

委员会	委员会主任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廖廷君	傅利才、赵元柱、龚正英、陈茂竹、徐小平、马卫民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向朝阳	龚正英、马卫民
审计委员会	王积慧	向朝阳、陈茂竹、徐小平、马卫民
提名委员会	马卫民	廖廷君、傅利才、向朝阳、王积慧

三、备查文件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